

南阳市政府采购项目

询价采购

项目名称：南阳理工学院工业微生物资源与发酵技术检测公共服务平台购置项目

项目编号：南阳政采询价-2025-15

标段编号：南阳政采询价-2025-15-1

采购人：南阳理工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政智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南阳市政府采购项目

询价采购

项目名称: 南阳理工学院工业微生物资源与发酵技术分析检测公共服务平台购置项目

项目编号: 南阳政采询价-2025-15

标段编号: 南阳政采询价-2025-15-1

采购人: 南阳理工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中政智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询价公告

采购人拟就下述项目以询价方式组织采购活动，欢迎潜在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询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南阳政采询价-2025-15
2. 项目名称: 南阳理工学院工业微生物资源与发酵技术分析检测公共服务平台购置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 730000.00 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 730000.00 元
4. 采购需求: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南阳政采询价-2025-15-1	南阳理工学院工业微生物资源与发酵技术分析检测公共服务平台购置项目	730000.00

5. 采购清单（具体参数见采购文件）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超级微波消解工作站	套	1	
2	高压超声波微波协同组合工作站	套	1	
3	鼓风干燥箱	台	3	容积: ≥130L
4	鼓风干燥箱	台	1	容积: ≥200L
5	鼓风干燥箱	台	4	容积: ≥80L
6	高温箱	台	1	
7	高速台式离心机	台	1	
8	三量程扣式电池测试仪	套	1	

9	冰箱	台	2	
10	石墨电热板	套	1	
11	石墨消解仪	套	1	
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套	9	
13	磁力搅拌器	套	6	
14	高速万能粉碎机	套	4	
15	涡旋振荡器	套	2	
16	边台	套	1	参数见采购文件
17	边台	套	1	参数见采购文件
18	天平台	套	2	
19	氨基酸分析仪试剂包	套	1	
20	铂金靶材	套	1	
21	混合标准溶液	套	1	
22	氙灯光源系统	套	1	
23	箱式电阻炉	台	1	
24	立式展示柜	台	2	

注：采购清单中的强制节能产品请列明。

6. 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安装时间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本单位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有效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新成立公司成立不足 1 个月的无需提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金额___万元或预留___%份额。

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四、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5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8 日,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 <https://ggzyjy.nanyang.gov.cn>

3. 方式: ☒ 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 (<https://ggzyjy.nanyang.gov.cn>), 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下载专区),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 0512-58188538, 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 <https://ggzyjy.nanyang.gov.cn/ptdl/011009/single.html>。

4. 售价: 0 元。

五、响应文件的制作及上传

☒ 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供应商须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 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下载专区”中下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询价通知书规定的上传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询价。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 供应商应在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启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 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 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0377-61176137。开启过程中, 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分钟内)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 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 将被退回响应文件”。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 0512-58188538。

六、上传截止时间、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 年 10 月 31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 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七、公告期限

2025年10月24日至2025年10月28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九、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南阳理工学院

地 址：南阳市宛城区长江中路 80 号

联系人：祁腾涛

联系方式：1352512001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政智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阳市宛城区范蠡路与仲景路交叉口向南300米路西公路局南隔墙4楼

联系人：田淑琴

联系方式：15537766158

3、网 址：<https://ggzyjy.nanyang.gov.cn> E-mail:___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河南中政智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0 月 23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序号	名称	参考型号及技术参数	数量 (台/套)
1	超级微波消解工作站	技术参数 1 用途：主要用于元素分析样品的消解，通过微波加热，可以实现超高温，超高压下样品的高效消解。 2 单反应腔设计，微波可以直接从底部发射到腔体内； 3 微波发射功率：$\leq 1200W$； 4 最高温度：$\geq 300^{\circ}C$； 5 最大压力：$\geq 200Bar$； 6 反应腔体体积：$\leq 1L$； 7 消解腔密封盖和夹爪需自动关闭锁紧，无需手动操作或借助外部工具； 8 双相钢腔体设计，微波被密闭于金属腔体内，泄漏量：$\leq 0.01mW/cm^2$； 9 需使用外置冷却循环水进行冷却，冷却循环水，控温精度：$\leq \pm 0.1^{\circ}C$，冷却范围：$5-35^{\circ}C$； 10 铂电阻温度传感器需由腔体底部深入，需具有特氟龙内衬间隔防腐，控制并实时显示反应罐内的温度和升温曲线，控温范围：$0-500^{\circ}C$，精度：$\leq \pm 0.1^{\circ}C$； 11 外置控制器：≥ 12英寸，可显示温度，压力，功率曲线等； 12 需具备深度清洗模块，可自动加水进行清洗维护高压管路系统，降低酸腐蚀。 13 配置 13.1 微波消解主机 1套 13.2 消解控制器 1套 13.3 循环冷却水机 1套 13.4 6位50mL消解套装（包含消解架、消解管、消解管盖） 1套 13.5 8位35mL消解套装（包含消解架、消解管、消解管盖） 1套 13.6 18位15mL消解套装（包含消解架、消解管、消解管盖） 1套 13.7 24位8mL消解套装（包含消解架、消解管、消解管盖） 1套 13.8 50mL石英消解管（管壁带编号0-50） 50根 13.9 35mL石英消解管（管壁带编号0-50） 50根 13.10 15mL石英消解管（管壁带编号0-50） 50根 13.11 8mL石英消解管（管壁带编号0-50） 50根 13.12 多孔微机温控赶酸装置（24位60mL） 1套 13.13 多孔微机温控赶酸装置（14+18孔35ml和15ml混合） 1套 13.14 微波自清洗模块 1套 13.15 微波附件包 1套	1

2	高压超声波微波协同组合工作站	技术参数 1 用途：天然产物分离提取、纳米材料制备、精细化学品加工、功能高分子材料改性、绿色化工产品加工、土壤样品前处理等领域中样品合成分离提取、材料制备。 2 仪器为一体机，具备高温高压条件下，微波与超声波的协同使用功能，可在非金属的微波高压反应釜中插入超声波探头；不受外设超声波电源或控制器控制； 3 微波频率：≥2450±50MHz，微波功率：≥1000W，功率连续自动可调，PID精确控制算法； 4 微波谐振腔容积：≥45L，多层耐腐蚀特氟龙喷涂； 5 微波泄露：≤5mW/cm²； 6 超声波频率：25±1KHz，超声波功率：≥1500W，连续可调，超声波脉冲工作时间占比任意可设； 7 高压体系下超声波最高工作温度：≥240℃，超声波换能器为封闭式固定安装，不裸露在外也不可从上部拔出，避免漏电微波泄露等安全隐患； 8 配备不少于1套的温度、压力双重测控系统，可实时检测反应体系中的温度/压力变化，达到设定值时仪器自动控温控压，温度控制范围：0-300℃，采用插入式温度传感器，实时监测高压反应釜内样品温度，测温精度：≤±0.1℃，控温精度：≤±1℃，压力控制范围：0-10MPa，测压精度：≤±0.01MPa； 9 耐压外罐的罐体罐盖均采用高强度材料聚醚醚酮树脂（PEEK）整体压铸制成，配置至少1套非金属微波超声波反应釜，容积：≥250ml，最高工作压力：≥4MPa，最高工作温度：≥240℃，配置至少1套非金属微波高压反应釜，容积：≥100ml，最高工作温度：≥260℃，最高工作压力：≥6MPa； 10 单罐磁力搅拌功能：搅拌转速实时连续可调，转速：≥500rpm； 11 安卓系统，≥10英寸彩色触摸屏，≥1.2GHz处理器，≥1G运行内存，≥8G存储器，USB接口，实时显示反应温度、时间、微波、超声波功率、压力数值和曲线图，实时视频图像与反应参数、曲线图同屏显示，分步设定不少于20个阶段，存储反应数据：≥100组；配置遥控器，紧急状态下可远距离关停仪器； 12 开放式反应体系，仪器可安装回流冷凝管，具备敞口反应能力，内置转速可调的磁力搅拌，摄像头：≥1200万像素，可实时监视反应过程，拍摄或录制的图像及视频可通过USB接口导出； 13 配备专用于微波环境的石英光纤，实现微波辐射、超声分散与原位光照协同反应，光损耗率：≥1%，光源可实现至少3种不同波长。 14 配置 <table><tr><td>14.1 主机</td><td>1台</td></tr><tr><td>14.2 φ14mm高压微波超声波钛合金探头</td><td>1个</td></tr><tr><td>14.3 φ8mm超声波钛合金探头</td><td>1个</td></tr><tr><td>14.4 φ18mm超声波钛合金探头</td><td>1个</td></tr><tr><td>14.5 Pt1000接触式铂电阻温度传感器</td><td>2支</td></tr><tr><td>14.6 250ml微波超声波高压反应釜</td><td>1套</td></tr><tr><td>14.7 250ml微波超声波高压反应釜（内衬）</td><td>1套</td></tr><tr><td>14.8 100ml高压反应釜</td><td>1套</td></tr><tr><td>14.9 测压管总成</td><td>2套</td></tr><tr><td>14.10 50ml-1000ml异型三口石英烧瓶（50ml、100ml、250ml、</td><td></td></tr></table>	14.1 主机	1台	14.2 φ14mm高压微波超声波钛合金探头	1个	14.3 φ8mm超声波钛合金探头	1个	14.4 φ18mm超声波钛合金探头	1个	14.5 Pt1000接触式铂电阻温度传感器	2支	14.6 250ml微波超声波高压反应釜	1套	14.7 250ml微波超声波高压反应釜（内衬）	1套	14.8 100ml高压反应釜	1套	14.9 测压管总成	2套	14.10 50ml-1000ml异型三口石英烧瓶（50ml、100ml、250ml、		1
14.1 主机	1台																						
14.2 φ14mm高压微波超声波钛合金探头	1个																						
14.3 φ8mm超声波钛合金探头	1个																						
14.4 φ18mm超声波钛合金探头	1个																						
14.5 Pt1000接触式铂电阻温度传感器	2支																						
14.6 250ml微波超声波高压反应釜	1套																						
14.7 250ml微波超声波高压反应釜（内衬）	1套																						
14.8 100ml高压反应釜	1套																						
14.9 测压管总成	2套																						
14.10 50ml-1000ml异型三口石英烧瓶（50ml、100ml、250ml、																							

		500ml、1000ml) 1套 14.11 异型三口烧瓶 (50ml、100ml、250ml、500ml、1000ml) 1套 14.12 三通玻璃管 2支 14.13 外罐扳手 1副 14.14 光波协同系统 1套	
3	鼓风干燥箱	技术参数 1 箱体内采用镜面不锈钢氩弧焊制作而成; 2 采用具有超温偏差保护、数字显示的微电脑P.I.D温度控制器, 带有定时功能; 3 热风循环系统由能在高温下连续运转的风机和合适风道组成, 提高工作室温度均匀度; 4 可以从控温面板上调节箱内进风和排气量大小; 5 控温范围: RT+10~250℃; 6 恒温波动度: $\leq \pm 1.0^{\circ}\text{C}$; 7 温度分辨率: $\leq 0.1^{\circ}\text{C}$; 8 输入功率: $\geq 2000\text{W}$; 9 容积: $\geq 130\text{L}$; 10 载物托架: ≥ 2 块。	3
4	鼓风干燥箱	技术参数 1 箱体内采用镜面不锈钢氩弧焊制作而成; 2 采用具有超温偏差保护、数字显示的微电脑P.I.D温度控制器, 带有定时功能; 3 热风循环系统由能在高温下连续运转的风机和合适风道组成, 提高工作室温度均匀度; 4 可以从控温面板上调节箱内进风和排气量大小; 5 控温范围: RT+10~250℃; 6 恒温波动度: $\leq \pm 1.0^{\circ}\text{C}$; 7 温度分辨率: $\leq 0.1^{\circ}\text{C}$; 8 输入功率: $\geq 2400\text{W}$; 9 容积: $\geq 200\text{L}$; 10 载物托架: ≥ 2 块。	1
5	鼓风干燥箱	技术参数 1 箱体内采用镜面不锈钢氩弧焊制作而成; 2 采用具有超温偏差保护、数字显示的微电脑P.I.D温度控制器, 带有定时功能; 3 热风循环系统由能在高温下连续运转的风机和合适风道组成, 提高工作室温度均匀度; 4 可以从控温面板上调节箱内进风和排气量大小; 5 控温范围: RT+10~250℃; 6 恒温波动度: $\leq \pm 1.0^{\circ}\text{C}$; 7 温度分辨率: $\leq 0.1^{\circ}\text{C}$; 8 输入功率: $\geq 1500\text{W}$; 9 容积: $\geq 80\text{L}$; 10 载物托架: ≥ 2 块。	4

6	高温箱	技术参数 1 箱体由优质钢板制成，表面喷塑，工作室由不锈钢板制成； 2 温度范围：≤500℃； 3 温度波动度：≤±1℃； 4 工作室容积：≥130L； 5 隔板：≥2块。	1
7	高速台式离心机	技术参数 1 控制系统：≥7英寸高清触摸屏控制； 2 加/减速曲线：≥11种升速曲线、12种减速曲线、10档为自定义档位，可以根据实验需要直接设定升速和减速的时间； 3 设有超速、电机过热、门盖自锁、不锈钢内套、三级保护套等多种保护； 4 最高转速：≥18500r/min； 5 最大相对离心力：≥23700xg； 6 转速精度：≤±10r/min； 7 整机噪声：≤65dB； 8 配备角转子：24×1.5/2.0ml和角转子：6×50ml各1套。	1
8	三量程扣式电池测试仪	技术参数 1 输入电源：AC 220V ±10% / 50Hz； 2 输入有功功率：≥25W； 3 分辨率：AD：24bit；DA：16bit； 4 输入阻抗：≥1GΩ； 5 恒压电压范围控制：25mV--5V； 6 电压精度：± 0.05% of FS； 7 电流每通道输出范围：5uA-1mA，1mA-5mA，5mA-10mA； 8 电流精度：± 0.05% of FS； 9 单通道最大输出功率：≥0.05W； 10 功率稳定性：± 0.1% of FS； 11 电流响应时间(10%FS-90%FS)：<500μs； 12 工步时间范围：≤(365*24)小时/工步； 13 充电模式：恒流充电、恒压充电、恒流恒压充电、恒功率充电； 14 放电模式：恒流放电、恒功率放电、恒阻放电、恒压放电、恒流恒压放电； 15 最小脉冲宽度：≤500ms 16 脉冲个数：单个脉冲工步支持32个不同的脉冲； 17 循环测试范围：1-65535次； 18 具有嵌套循环功能，最大支持3层嵌套； 19 整机通道数：≥8； 20 配备中位机1台。	1
9	冰箱	技术参数 1 总容积：≥600L； 2 冷藏室容积：≥390L； 3 冷冻室容积：≥220L； 4 综合耗电量：≤0.98kW·h/24h； 5 噪声：≤40dB(A)。	2

10	石墨电热板	技术参数 1 采用PID微芯片控制控温技术； 2 一体式主机，无外接电缆线路，整体环绕加热，温度连续可调； 3 高纯石墨作为加热材料，耐酸碱腐蚀； 4 具有加热仪异常、过热报警装置，超温自动报警； 5 温度控制范围：室温~300℃； 6 控温精度： $\leq \pm 0.1^{\circ}\text{C}$ ； 7 显示精度： $\leq \pm 0.1^{\circ}\text{C}$ ； 8 使用面积： $\geq 400 \times 300\text{mm}$ 。	1
11	石墨消解仪	技术参数 1 消解温度可以任意设置，也可控温恒定； 2 机壳需经过环氧树脂防腐处理和喷涂特氟龙涂层，具有良好的耐腐蚀能力； 3 具有防腐隔离设计，具备导流槽结构，防止酸液腐蚀仪器； 4 具有空气隔热层与一次成型陶纤维隔热层双层隔热； 5 隔热方式：陶瓷以及风道隔热； 6 消化能力： ≥ 20 个样品； 7 样品消化量:固体 $\leq 6\text{g}$ ，液体 $\leq 25\text{ml}$ ； 8 加热方式：红外辐射及高纯石墨传导； 9 控温范围：室温--450℃。 10.配置 10.1 消解仪主机 1台 10.2 300ml消化管 20支 10.3 消化管支架 1个	1
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技术参数 1 波长范围：195-1020nm； 2 波长准确度： $\geq \pm 2\text{nm}$ ； 3 光谱带宽： $\geq 4\text{nm}$ ； 4 波长重复性： $\geq 1\text{nm}$ ； 5 光度准确度： $\geq 0.5\%T$ ； 6 光度重复性： $\geq 0.2\%T$ ； 7 光度范围：0-200%T，-3-3A； 8 噪声： $\leq 0.3\%T$ ； 9 稳定性： $\geq \pm 0.002\text{A/h@}500\text{nm}$ ； 10 工作方式：T,A,C。	9
13	磁力搅拌器	技术参数 1 最高加热温度： $\leq 380^{\circ}\text{C}$ ； 2 最高转速： $\leq 1500\text{rpm}$ ； 3 最大搅拌量[水]： $\leq 5\text{L}$ ； 4 高清LCD显示屏显示实时温度和转速； 5 温度显示精度： $\pm 0.1^{\circ}\text{C}$ ； 6 控温精度： $\pm 1^{\circ}\text{C}$ （ $< 100^{\circ}\text{C}$ ） $\pm 1\%$ （ $> 100^{\circ}\text{C}$ ）； 7 盘面材料：铝盘面陶瓷涂层。	6

14	高速万能粉碎机	技术参数 1 功率：≥800W； 2 转速：≤26000r/min； 3 每次粉碎量：≤100g； 4 粉碎细度：40-200目。	4
15	涡旋振荡器	技术参数 1 多档速度可调，从低速振动到高速旋涡混合； 2 转速：600-3200 rpm； 3 三点开关可选择自动或点振混合方式； 4 整体金属铸造，橡胶底脚。	2
16	边台	技术参数 1 尺寸：长宽高3500×800×800mm； 2 整体采用≥18mm厚环保型E1级三聚氰胺饰面板加工制作，采用高压蒸汽热熔粘贴技术，不起皱，不脱落，全部截面PVC热熔胶防水封边处理； 3 颜色：灰白主框架（钢架）采用≥40*60*1.2mm厚钢管，下托料≥20*40*1.2mm厚钢管； 4 台面采用≥12.7mm厚实芯理化板，耐强酸强碱耐腐蚀； 5 柜体五金及配件*DTC铰链：开启角度≥110°； 6 拉手：一字拉手，耐用，耐腐蚀，易清洁； 7 地脚：采用≥12mm大尼龙可调地脚，具有防滑、减震、耐腐蚀、承重力强等优点； 8 采用DTC三节承重滚珠式静音滑轨； 9 柜体结构：柜体为拆装式设计，以二合一扣件连接板件，易于拆装及后期维护； 10 组合式设计可按不同的需要选用或调整组合的大小与款式； 11 钢制边台岛式插座盒标配86型国标五孔插座3个。	1
17	边台	技术参数 1 尺寸：长宽高1000×750×800mm； 2 整体采用≥18mm厚环保型E1级三聚氰胺饰面板加工制作，采用高压蒸汽热熔粘贴技术，不起皱，不脱落，全部截面PVC热熔胶防水封边处理； 3 颜色：灰白主框架（钢架）采用≥40*60*1.2mm厚钢管，下托料≥20*40*1.2mm厚钢管 4 台面采用≥12.7mm厚实芯理化板，耐强酸强碱耐腐蚀； 5 柜体五金及配件*DTC铰链：开启角度≥110°； 6 拉手：一字拉手，耐用，耐腐蚀，易清洁； 7 地脚：采用≥12mm大尼龙可调地脚，具有防滑、减震、耐腐蚀、承重力强等优点； 8 采用DTC三节承重滚珠式静音滑轨； 9 柜体结构：柜体为拆装式设计，以二合一扣件连接板件，易于拆装及后期维护； 10 组合式设计可按不同的需要选用或调整组合的大小与款式； 11 钢制边台岛式插座盒标配86型国标五孔插座1个。	1
18	天平台	技术参数 1尺寸：长宽高900×600×800mm； 2 柜体采用 ≥1.0mm 厚热镀锌钢板折边焊接而成，采用纯环氧树脂静电喷涂高温固化，具有较高耐蚀性能，内置减震装置； 3 采用 ≥12.7mm 实心理化板和 ≥60mm厚花岗岩台面； 4 配 1 个 10A 多功能防溅插座。	2

19	氨基酸分析仪试剂包	技术参数： 1 适用于L-8900氨基酸分析仪使用； 2 氨基酸混标溶液, H型（高量程）1瓶, 5ml, 成分包含有L-Aspartic Acid、L-Threonine、L-Serine、L-Glutamic Acid、L-Proline、Glycine、L-Alanine、L-Valine、L-Methionine、L-Isoleucine、L-Leucine、L-Tyrosine、L-Phenylalanine、L-Lysine、L-Histidine、Ammonium Chloride、L-Arginine, 浓度2.38~2.62 μmol/mL; L-Cystine, 浓度0.1125~0.1375μmol/mL; 3 缓冲溶液套装, 2套, 每套包含有： 3.1 PH1, 1L×2, 第 1 缓冲溶液； 3.2 PH2, 1L×1, 第 2 缓冲溶液； 3.3 PH3, 1L×1, 第 3 缓冲溶液； 3.4 PH4, 1L×2, 第 4 缓冲溶液； 3.5 PHRG, 1L×1, 再生液； 4 茚三酮显色溶液套装, 2套, 每套包含有： 4.1 茚三酮溶液(丙二醇单甲醚、茚三酮、硼氢化钠) 1L；。 4.2 用于茚三酮缓冲溶液（蒸馏水、醋酸锂二水、冰醋酸和丙二醇单甲醚）1L。	1
20	铂金靶材	技术参数 1 材质：铂金； 2 纯度：≥99.95%； 3 规格：直径57mm，厚0.1mm； 4 适用于JEC-3000FC型离子溅射仪。	1
21	混合标准溶液	技术参数 1 成分： Na,Mg,Al,P,K,Ca,Cr,Mn,Fe,Co,Ni,Cu,Zn,As,Se,Sr,Cd,Sn,Ba,Hg,Pb; 2 浓度：100μg/ml; 3 体积：100ml。	1
22	氙灯光源系统	技术参数 1 配氙灯电源系统 2 灯箱配置进口 PE300BFA (300 nm-2500 nm)陶瓷灯泡 (Perkin Elmer) 3 光路转向装置可配置各种滤光片； 4 常用滤光片：≥56*70mm 方片, VisREF(300-780nm); 5 配电源线、数据线、其他附件和说明书 6光源结构：分体式光源 7 控制方式：手动电控 8 功率调节：旋钮式导航调节 9 灯泡功率：≥300 W 10 功率调整范围：150W-320W 连续可调； 11 电流调节范围：11-22A；工作电压 14V，安全可靠； 12 光谱范围：300 nm~2500 nm (200 nm~2500 nm 可选配) 13 光功率密度：100mw/cm ² –3500 mw/cm ² 14 平行光发散角：≥ 2°； 15 散热形式：轴向散热模组 16 灯泡寿命：≥1000 小时以上 17 实验光斑：≤60mm 直径圆斑	1

23	箱式电阻炉	技术参数 1 容积：≥7L； 2 设计温度：≥1000℃； 3 使用温度：≥900℃； 4 控温精度：±1℃； 5 升温速率：≤15℃/min； 6 加热功率：≥3kw； 7 氧化铝炉膛为传统耐火砖材料	1
24	立式展示柜	技术参数 1 有效容积：≥390L； 2 输入功率：≥200W； 3 搁架数量：≥5个； 4 噪音：≤60dB(A)； 5 箱内温度：0—10℃； 6 制冷方式：风冷； 7 能效等级：1级	2

二、项目商务要求

1. 交货安装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0日历天内交货完毕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要求，达到采购人要求
4. 质保期：三年
5. 付款方式：甲方验收合同约定的货物合格，按照南阳理工学院财务处要求，由乙方提供完整的发票，甲方在验收合格且具备付款条件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100%；
6. 包装和运输（如适用，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7. 关于强制节能产品的要求。
8. 保险：由成交人承担。
9. 验收标准及方式：
 - 1) 验收时，乙方须提供合同约定产品中甲方指定产品的质量检测报告，质量检测报告应由地市级及以上国家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出具。
 - 2) 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严格按照配备计划、产品标准、投标文件对货物进行验收，出具检验报告（验收报告）；经全部检验合格（验收合格）后供应商方可持验收报告及其它相关手续办理结款手续。

3) 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根据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和原装产品生产厂家的保质期承诺，质保期为最低3年。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内，乙方对所供货无条件包修、包换、包退。

4) 质量保证期内，整机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不能使用而更换部分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延长。

5)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现场操作及维修保养方面的培训。

10. ☐ 有样品，样品提供要求、方式、摆放时间及地点；

☒ 无样品。

11. ☐ 有演示，演示要求、内容、方式及地点。鼓励使用不见面演示；

☒ 无演示。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容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中小企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 <u>工业</u>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 <u>15</u> %。 2、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报价	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报价按照扣除15%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报价扣除。
项目预算	<u>730000.00</u> 元
响应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60日历日
响应文件数量	电子响应文件：1份
上传截止时间	<u>2025 年 10 月 31 日 09 点 00 分</u> （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u>2025 年 10 月 31 日 09 点 00 分</u> （北京时间）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是否委托询价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 ☐ 是 ☒ 否
代理费	☐ 集中采购机构不收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按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收取。
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针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提出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予以拒收。 2. 依据豫发改公管〔2019〕198号文要求，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做废标处理，需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3. 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询价公告》。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730000.00 元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万元。

2.2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表》。

3.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3.1 采购本国货物

3.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3.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参与，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3.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3.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2.1 中小企业定义：

3.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

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3.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2.1.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3.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3.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3.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3.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3.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3.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询价公告》。

3.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表》。

3.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3.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3.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3.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者官方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否则响应无效；

3.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如涉及）。

3.4 正版软件

3.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

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响应无效。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3.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3.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3.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3.6 采购需求标准

3.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3.6.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 采购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本次采购有关的费用，无论询价采购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5. 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5.1 本次采购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5.2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 南阳市财政局。

5.3 “货物”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采购相关的一切货物。

5.4 “服务”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与本项目有关的服务。

二、询价通知书

6. 询价通知书构成

6.1 询价通知书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询价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询价通知书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询价通知书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7. 对询价通知书的澄清或修改

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用澄清和修改的方式修正询价通知书，澄清和修改的内容以公告的形式告知所有询价通知书收受人，该澄清和修改的内容将成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并替代所修正的部分。

7.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上传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询价通知书收受人。

7.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询价通知书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不足上述时间的，将顺延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7.4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采购公告、变更公告、澄清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等媒体发布，请潜在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失误，责任自负。

7.5 供应商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询价通知书（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询价通知书，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响应文件并上传。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响应范围、询价通知书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响应语言

8.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参与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8.2 除询价通知书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响应文件构成

9.1 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9.2 对于询价通知书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询价通知书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9.3 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或企业电子营业执照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操作手册-投标单位》。否则，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9.4 第四章《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9.5 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9.6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9.7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 报价

10.1 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0.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询价通知书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0.2.1 所投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10.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0.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询价通知书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10.5 本项目将按供应商所提交的单价和总价来支付本项目所需的费用。对供应商没有填写单价和总价的内容,将被认为这些项目费用已包括在报价中。

10.6 本次采购设有预算, 供应商报价超过预算的, 询价小组将不予评议。

10.7 供应商的所有报价不得低于成本恶意竞争。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远程评标在线说明)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 供应商的说明材料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 逐项就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培训费用、售后服务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 供应商答复后, 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说明进行审查评价。

10.8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 供应商逐条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已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是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 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参数值;

11. 响应有效期

11.1 响应文件应在本询价通知书《供应商须知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响应有效期少于询价通知书规定期限的, 其响应无效。成交人的响应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1.2 特别情况下,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 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 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12.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2.1 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响应文件。

12.2 询价通知书要求盖章的内容, 一般通过CA或电子营业执照加盖电子签章。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3. 响应文件的提交

13.1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交易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未在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13.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14. 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在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5.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5.1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最终电子响应文件以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最后一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准。上传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响应文件。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一、编制、确认询价通知书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特点和采购实际需求编制询价通知书，编制的询价通知书应由采购人审核并确认。

二、发布询价公告，邀请供应商参加

询价通知书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将在指定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发布询价公告。供应商按照公告和询价通知书要求制作并递交响应文件。

三、组建询价小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询价小组，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2/3。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询价小组对询价通知书进行审核并确认，负责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质疑、评估、比较、确定成交候选人。

评审专家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评审专家应当在评审报告上使用本人CA锁进行签章，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评审活动结束后，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四、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解密：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的CA或电子营业执照扫码进行加密，供应商在解密前须自行检查CA或电子营业执照的有效性。解密时未在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后3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五、评审

询价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主要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具体包括：

资格性审查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1	满足第一章《询价公告》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本单位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有效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新成立公司成立不足1个月的无需提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采购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

		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2	中 小 企 业 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询价公告》	
2-1	中 小 企 业 证 明 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须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供应商单独参与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采购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询价通知书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3	本 项 目 的 其 他 资 格 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询价公告》及询价文件	

说明：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序号1中1-5项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2. 符合性审查

询价小组依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检查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内容的完整度和符合性是否符合询价通知书的各项要求。

只有通过以上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方可进入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2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询价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和要求签字、盖章
3	询价报价	不超过项目预算
4	报价唯一	响应文件中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5	交货安装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0日历天内交货完毕
6	质量标准	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要求，达到采购人要求
7	响应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60日历日

3. 技术审查。询价小组依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审查各供应商所响应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产品技术说明等是否符合最低要求。

4. 综合比较与评价。对各供应商对询价通知书的符合性和技术响应程度、项目方案或技术响应程度、综合实力、售后服务以及报价等因素，进行综合评比。

5. 未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询价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5.1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1.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询价通知书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5.1.2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承诺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5.1.3 授权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1.4 电子响应文件未使用CA或电子营业执照认证并加密的；

5.1.5 其他不符合询价通知书实质性要求的。

5.2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5.2.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的；

5.2.2 报价具有选择性。

6. 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1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1.1 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6.1.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7. 评定成交的标准与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7.1 询价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报价按照扣除15%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报价扣除。

7.2 询价小组要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7.3 ☒ 询价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3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 采购人书面授权询价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8. 在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活动应予终止：

8.1 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8.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8.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8.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8.5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8.6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8.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采购活动终止后，应当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将其理由通知有关供应商。

9. 报告违法行为

询价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六、成交通知及签订合同

1. 成交结果公布

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市）”上发布成交公告。

1.2 如项目终止，成交结果公告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2. 发出成交通知书

2.1 根据成交结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电子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可登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自行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成交通知书。

2.2 《成交通知书》是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

3. 签订合同

3.1 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及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逾期无故不签订的，按《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处理。

3.2 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供应商做出的承诺以及确认材料，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3 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其响应文件承诺和询价通知书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七、质疑与答复

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 接收质疑的方式：

3.1 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3.2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注意事项

1. 如对询价通知书有疑问，应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1工作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 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随时接受询价小组的询问、质疑，并按照询价小组的要求答复。
3.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询价的全部费用。
4. 本询价通知书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说明:

1. 合同类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的典型合同类别,结合采购标的的实际情况确定。合同文本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包含法定必备条款和采购需求的所有内容,并至少包括以下内容:标的名称,采购标的质量、数量(规模),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包装方式,价款或者报酬、付款进度安排、资金支付方式,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等。

2. 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3.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4. 政府采购合同设定首付款支付方式的,预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50%;对于中小企业,预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70%。

5.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明确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6. 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必要时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 当采购项目涉及数据中心相关设备时,采购需求应当符合《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库〔2023〕7号)的有关要求,并在合同中明确对相关指标的验收方式和违约责任。

甲方：南阳理工学院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按照招标编号 南阳理工学院工业微生物资源与发酵技术分析检测公共服务平台购置项目询价招标的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方投标文件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供货产品的名称、商标、型号、制造厂商、数量、金额、交货时间

- 1、合同总价：人民币（¥： 元）。
- 2、设备的清单及具体要求详见附件（乙方投标文件投标报价一览表）。
- 3、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0日历天内交货完毕。
- 4、合同总价为包含设备硬件、预装软件、运输、保险、安装调试、售后服务、培训、验收等一切费用在内的南阳市范围内规定的地点交货价，该价在合同履行期间固定不变。

二、货物产地及标准

- 1、货物为制造商全新的(原装)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无任何缺陷。
- 2、标准
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投标产品所列出的配置、技术参数及各项要求，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准。
- 3、进口产品制造国（地区），须出具原产地证明、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和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 4、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 5、乙方应将所供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资料及配件、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甲方须知的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三、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货物由乙方送货上门，交货地点为南阳理工学院。

四、包装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箱号与设备出厂批号一致。

五、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负责将设备安装并调试至甲方认可的最佳状态，甲方不承担设备安装、调试费用。

六、验收方式、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验收时，乙方须提供合同约定产品中甲方指定产品的质量检测报告，质量检测报告应由地市级及以上国家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出具。

2、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严格按照配备计划、产品标准、投标文件对货物进行验收，出具检验报告（验收报告）；经全部检验合格（验收合格）后供应商方可持验收报告及其它相关手续办理结款手续。

3、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根据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和原装产品生产厂家的保质期承诺，质保期为最低3年。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内，乙方对所供货无条件包修、包换、包退。

4、质量保证期内，整机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不能使用而更换部分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延长。

5、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现场操作及维修保养方面的培训。

七、付款方式

甲方验收合同约定的货物合格，按照南阳理工学院财务处要求，由乙方提供完整的发票，甲方在验收合格且具备付款条件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100%。

八、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或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乙方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达不到验收标准的，乙方须向采购单位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甲方可向南阳市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投诉。

2、乙方不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或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乙方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达不到验收标准的，除乙方按照第八条第1款交纳违约金外，从逾期之日起乙方需另外每日按本合同总价2‰的数额向采购单位支付违约金；逾期十五日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向南阳市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投诉。

3、验收时，甲方如发现乙方交付的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一项或多项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技术参数、配置等，除乙方按照第八条第1款及第2款交纳违约金外，乙方已交付的货物由甲方存留，直至在规定的时间内交付合同约定的产品，并达到验收标准；规定的时间到后，乙方交付的货物仍未达到合同约定的，甲方终止合同。

4、乙方不按其售后服务承诺响应甲方的服务请求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的违约金。

5、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接收货物，或无正当理由不按政府采购办的要求办理结算手续的，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2%的违约金，同时乙方可向南阳市人民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投诉。

九、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约定的，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合理期间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24小时内作出处理并予以书面说明；否则，即视为乙方默认了甲方提出的异议。

3、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自身因素造成质量问题的，不得提出异议。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的违约责任。

十一、争议的解决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向南阳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统一由南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鉴定，其鉴定为最终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十二、其它

1、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合同附件包括： :南阳理工学院 项目的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形成的其他文件。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持有 份，乙方持有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

日期：

日期：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长江路80号

地址：

电话：0377-62075392

乙方手机：

传真：

传真：

甲方开户行：南阳市农行理工学院支行

乙方开户行：

甲方账号：1670 5601 0400 00013

乙方账号：

甲方账号名称：南阳理工学院

乙方账号名称：

甲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1300419037443Q

乙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拥有者性别：男 女（请在相对应选项划√）

供应商企业规模：微企业 小企业 中型企业 大型企业（请在相对应选项划√）

所投产品（核心产品或主要产品）制造商名称：

制造商所在城市名称：

制造商企业规模：微企业 小企业 中型企业 大型企业（请在相对应选项划√）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1. 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 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响应函格式

响应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询价通知书要求，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响应文件组成第1项至第__项的响应文件电子版本一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并郑重承诺如下：

1. 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询价通知书，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3. 若成交，我方将按照询价通知书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质量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4. 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询价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报价	大写： (¥：)
交货安装时间	
质保期	年
备 注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供应商企业类型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报价按照扣除15%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报价扣除。

供 应 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营业执照副本、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审计或财务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等；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有效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新成立公司成立不足1个月的无需提供）。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本单位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2、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格式）

承诺函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____（公司全称）____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分项报价一览表、技术偏差表、商务偏差表、供货方案、售后服务计划等；

分项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技术指标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交货时间
报价金额合计（大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采购规格	响应规格	偏离	说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务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 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 商务条款	偏差描述	结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货方案

售后服务计划

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采购在电子响应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分，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供应商在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第四项证明材料”。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

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